

证券代码：300628 证券名称：亿联网络 公告编号：2017-022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5月15日，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23,211.90万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176号）同意，亿联网络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867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8.6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5,546.8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8,954.7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3月10日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350ZA001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予以专户储存,并已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350ZA0260号《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根据该报告,截至2017年3月31日,公司已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28,541.04万元,本次拟以募集资金23,211.9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2017年3月31日 自有资金投入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统一通信终端的升级和产业化项目	42,883.28	12,765.58	12,765.58
2	高清视频会议系统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7,355.80	6,438.77	6,438.77

3	研发及云计算中心建设项目	24,826.31	8,377.72	8,377.72
4	云通信运营平台建设项目	43,908.00	958.97	958.97
	合计	148,973.39	28,541.04	28,541.04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议情况和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5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23,211.9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5月1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全体监事表决，一致同意以募集资金23,211.9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项目资金 23,211.90 万元的置换时间距离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公司就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 350ZA0260 号《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前述决策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确定的募集资金投资方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违背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是合理的、必要的。表示一致同意。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亿联网络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亿联网络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相应

的鉴证报告；

(3) 亿联网络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

(4) 亿联网络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监事会意见
- 4、注册会计师鉴证报告
- 5、保荐机构意见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五日